

## 波麗露

「追求幸福的唯一辦法，就是絕對不要去追求幸福。」

那一天下午，被告白的那一天下午，我突然想起來老媽曾經這樣跟我說。

那天天氣很好，天空異常的藍。

文文跟我告白。她說，「我喜歡你很久了。」

我相信對她來說，這句話一定花了她非常多的力氣。

在告白前與告白後，世界是完全不一樣的，眼神的重力改變，嘴角扭曲的形狀改變，手指伸直的角度改變，就連呼吸的深度也完全不一樣了。

不過那天的天空一直是晴朗的，沒有半朵雲，令人暈眩的藍色在窗外默默旋轉著。

她說完那句話後，世界仍然很安靜。

老媽的男朋友也有跟她告白過。當然，他們中年人的做法完全不同，但根本的質地是一樣的，一樣是示愛。

「我一直都很愛你。」他是這樣跟老媽說的。他說這句話時看起來好像喝到了很酸的東西，眉頭皺緊，嘴角拼命抽搐。

「唉，你阿漢叔就是這樣！」媽一邊笑一邊抬起眉毛。

我看著老媽，自從和老爸分手後，還是頭一次笑得這麼自在。

「你們什麼時候要結婚？」我問。

「小威，不要這樣問。」媽的笑容消失了。她在沙發上轉過身，正臉看著我。

「你知道我和你爸還沒離婚。我們還在談，我想你也大了，想說等你大學畢業應該可以接受……」

「接受妳和妳男友結婚嗎？」我笑了。

「小威，不要這樣說！」老媽收起了笑容。

「他不是我男友，他…他是…他是你阿漢叔！」

其實我一點也不討厭阿漢叔，他比老爸幽默多了，老爸根本不懂 NBA，只是在跟我裝懂裝熟，而阿漢叔不是因為林書豪才迷上火箭隊這點，可以證明他跟我一樣是真正的火箭隊球迷。

「跟女孩子上床之前，千萬要想清楚。」老爸曾經這樣跟我說。

老爸說，他跟老媽是愛情裡的絕配，但他們倆絕對不適合婚姻。

「那你們幹嘛結婚？」

「當然是因為你啊，傻孩子。」爸說，敲了敲我的頭。

老爸非常喜歡叫我「傻孩子」，但他所謂「當年會鑄下大錯而毀了一輩子的原因」是「什麼也沒想清楚就做了」，我想他說的傻孩子應該是他自己吧。

「你老媽當年也是個很貼心的女人。」老爸說。「他還請我吃過波麗露呢！」他淡淡的笑了。

「那次是我考上了教師甄選，放榜那天中午，我們家已經去吃過西餐廳了，記得當時我好興奮吃個不停，你知道那個年代要吃西餐廳都是發生大事，哪像現在——」老爸瞅了我一眼，因為我上週才平白無故跟同學去吃到飽。

「所以我沒有注意到 B.B.CALL 一直在叫，回到家撥電話過去，你媽說，」老爸說到精采處，抬起了眉頭，「要我晚上穿正式點，波麗露見。」

「呃，這是一種通關密語嗎？」我說。

「傻孩子，你不知道波麗露這家西餐廳對一個大學生來說有多貴！」老爸伸了個懶腰，用手摸了摸肚子，「我那天竟然吃了兩份牛排，這可是我小時候作夢也夢不到的啊！」

「那天他吃了沒幾口就不吃了。」老媽說。

「也不說中午就吃過了，害我浪費了那些教家教賺來的錢……」她語氣抱怨，嘟起嘴哼了一聲。

「你幹嘛請他吃這麼好的啊？」我問。

「沒什麼啊，當時就很單純的想要慶祝一下……想說沒有吃過牛排，也有一點小錢可以花，難得嘛。」老媽把頭輕輕靠在沙發上。

「你當時不會是準備要告白吧？」我拍了拍老媽的頭。

「哪有這回事！哪個女孩子會主動告白……。你都不知道你老爸真的很浪費，一直吃沙拉這樣根本不划算，氣都氣死我了哪裡要告白！」

我總是跟文文討論我爸媽的事。

「其實我覺得，你爸媽根本還相愛，只是婚姻根本不適合他們。」她說，側著頭在思考的樣子。

「是嗎？那我爸幹嘛在外面找別的女人？我媽還不是因為這樣氣到跑去跟別人在一起。」我聳聳肩。

「你們家都這樣處理事情喔？全部攤開來說？」文文看著我。

「也不是，都是從他們吵架內容聽到的。不過他們應該也覺得我知道了吧，才會說那些話。」我看著地上。

「所以我還是不懂，兩個分明還在乎對方的人，幹嘛去找別人呢？」

「就是因為太在乎對方，才想知道對方在不在乎自己啊。」她說，微微一笑。

其實我知道文文非常在乎我，才願意聽我說這麼多家裡的事，這些根本與她無關，她也不過才認識我一年多而已。

我們在重考班認識，她為了讀建築系，休學回台北準備重考，把目標放在國立大學，所以特地來數理補習班加強一般科目。她重考的那段日子，我剛好回那間補習班打工當輔導老師，就碰上了。

「是你先搭訕我的好不好！」文文大笑。

「不對，是我數學好，你想學數學。」我說。

「對，我數學超爛的，感謝數學大神出手相助。」

不過後來，雖然她數學分數達標，國文卻不知道為什麼掉了一堆分，終究與建築系無緣。

「可能是上天安排吧。不過這一年我很開心。」她沒有太難過，我鬆了一口氣。

我很喜歡和她相處，非常喜歡。

補習班下課後我們會一起吃宵夜，幾乎都吃郵局對面那家鹽酥雞，偶而吃南陽街口的關東煮。一個重考生和一個大學生夾在一群高中生中間，有一種異質的感受。

「小威，你真的喜歡數學嗎？」文文一邊用竹籤翻找她的炸茄子，一邊說。

「喜歡啊，不然我幹嘛念？」我說。

「可是，你怎麼確定你喜歡？你才剛念大一，你喜歡的只是高中的數學，大學的數學說不定根本跟你想的不一樣！」

她斜眼瞧著坐在一旁的高中生，「你不覺得很奇怪，一個才活了十八年的人，怎麼可能知道自己未來『一定』要幹嘛？」

「哼，很多大人活了一把年紀，還是不知道自己要幹嘛啊。」我咬了一口百頁豆腐。

我想，我喜歡文文這個人，就和喜歡數學的道理是一樣的吧。喜歡她的陪伴，乍看之下好像是我陪她走過了無聊的重考日子，但其實她也陪我走過大學的適應期。

這樣的關係必須是雙向的，才算是真正的陪伴。從數字中獲得陪伴的安全感，依照相對的公式必定能解出正確的答案，這是與沒有標準答案的人生，完全不同的地方。

心中大量不安的思緒，即使是沉著穩重、下定決心的她，也不是百分之百確定自己是不是真的要念建築吧。

那一年，每當她或是我心情煩躁的時候，我們會從補習班後門溜出去，慢慢走到西門町的萬年大樓亂晃。一路走過相機街、電影街，卻沒有什麼人在店裡，

大家都是急急走著。我們緩慢的腳步，總讓人擦身穿過我們之間的縫隙，所以我們的對話都是一段又一段的，也沒有明確的目的。

我記得萬年大樓很醜，「長得很奇怪，塞太多東西了，太滿太貪心。」文文雖然嘴上這樣說，卻非常愛逛這棟貪心的大樓。

我們都會先去地下室吃點什麼，不怎麼餓的時候吃炸天婦羅，文文則是吃甜不辣，「這個不要炸的才好吃。」她說。我們總是喜歡坐在手扶梯附近，看著零零散散的客人上上下下。上班日的台北，下午三點總是沒什麼人逛街，只有我們這種漫無目的的人才有資格在這裡遊晃。

記得有次有一隻小土狗誤闖進地下室，甩著短小的尾巴在用餐區裡亂晃，紅紅的鼻子猛嗅著各種食物的氣味，「哈哈！小威你和牠好像喔！」文文看看那隻小狗再看看我，趴在餐桌上笑到快翻過去。

我非常喜歡文文那時大笑的模樣，雖然我們說的、笑的都是無關緊要的事，我卻覺得非常重要而難得。

那時我們逛萬年大樓總愛一層一層的走，把腦子放空，從一堆放在玻璃櫃裡、反著金光的手錶，縫滿亮片的皮衣，各種少女與公仔的模型，到日本進口的扭蛋機與拍貼機，都像車外的風景一樣流過我們眼前。可能偶而在服飾區停歇，用手撫過一排衣服的柔軟觸感，或者在扭蛋機前常駐，莫名地執著要轉到某顆限量版的扭蛋。

「我又轉到第三顆一模一樣的了。」文文賭氣不玩了。這時我們會直接上到五樓，在湯姆熊遊樂場裡亂晃，我會玩玩賽車遊戲，而文文最喜歡看彩票咕嚕咕嚕被機器吐出來的樣子。有一次我們遇到一個神奇的阿婆，她十分矮小，穿著平凡卻頭戴一頂漫畫「海賊王」男主角魯夫的草帽，黃色草編的帽子上綁了一條紅色絲帶，好不顯眼。她一走進店裡，就在我們旁邊的彈珠台前坐了下來，一股腦投進好幾塊準備好的代幣，精準地連進了好幾分，分數瞬間翻倍，機器像發了瘋一般整整吐了十分鐘的彩票，整家店裡的客人通通跑過來圍觀，小小的機子馬上被上百張白花花的彩票淹沒。那個阿婆卻俐落起身拍拍屁股走人，她走的時候那台機器還在顫抖呢。

「好希望我老的時候能變成這種人喔。這種擁有神奇能力、讓人印象深刻的人。」我們拿了些彩票，換了將近一百支棒棒糖，文文拆開一支汽水口味的包裝，「這些足夠我吃到考試那天了。」她一邊舔著棒棒糖，一邊看著西門町灰灰的天空。

我們最後一次去湯姆熊遊樂場時是個大熱天，七月，剛考完重考的她和結束了的第一年大學生活的我，一進到室內冷氣的涼爽，我們都放鬆了下來。

「這裡！我爸媽有來過。」我記得老媽有說過，萬年大樓的頂樓以前是她最

喜歡的「冰宮」，她平常都溜冰刀式的刀場，老爸平衡感不好，只會溜輪式的。

每次不是老媽陪老爸在輪鞋場慢速移動，「他老是忘記怎麼剎車，一臉驚恐地看著我，然後一股腦的撞到黑壓壓的欄杆。」媽說。

不然就是老媽心癢想溜刀式，老爸只好一個人在看台上穿得厚重，看著冰池裡的老媽在冰上舞動的紅裙，紅燈藍燈閃啊閃的好不漂亮，熟練而華麗的舞姿吸引全場的目光。

「溜冰沒什麼好玩的。你媽太愛現了。」爸說，「還有我最不屑那些只會玩『一條龍』的高中生，一群只會趁機偷摸女孩子的腰的死小孩。」老爸終止了這個話題。

「那媽會溜冰是誰教的啊？」我問。

「不知道，你自己去問她。」爸打開了報紙，遮住了他的臉。我好像我錯問題了。

「是我高中時期的男朋友啦。」媽說，聳了聳肩。

「你有溜過冰嗎？」文文問我。

「沒有，我跟我爸一樣，平衡感很差。」我說，伸手從袋子裡抽了一枝棒棒糖。是橘子口味的。

「我會溜喔。是我男朋友教我的。」她說。

她跟她男朋友是在高二認識的，他們一起考上台南的大學，不過文文卻留在台北準備重考。「我跟他說這件事的時候，他很替我感到開心。」文文的臉上看不出什麼表情，「他說，『你知道你想要的是什麼』就是世界上最幸運的事了。」

「可是，我覺得他應該要難過的啊。因為我們要分開了。」她突然轉過頭來看我。

「可能，他覺得比起跟他在一起，你找到你自己的未來是更重要的事吧。」我說，看著窗外無論冷熱都是灰濛濛的天空。

「所以說……『只要兩個人在一起，做什麼都沒關係』的感情，是不是其實才是最自私的啊？」她低下頭，抿著嘴。

「可是我很喜歡這樣很單純的感覺，我覺得這樣才是愛情啊。」她說。

那天晚上，我夢見老媽和老爸在冰池上溜冰，媽依舊穿著那件紅裙子惹人目光，爸雖然穿得厚重，動作卻一點也不笨拙，他們倆個人的共舞默契一致，遠遠一看，甚至會以為那是的同一個靈魂、兩個生命的舞蹈。紅色的燈光與藍色的燈光交織映在冰上，與他們的身影交錯，隨著古典舞曲的節奏與起伏，冰刀在冰上畫下一圈又一圈的圓。

他們的臉蛋雖然沒有過往的年輕熱愛氣息，卻有一種成熟，並經由歲月積累出來，十分炙熱的眼神。

他們注視著彼此，不停的旋轉，再旋轉。

八月底，老爸和老媽去辦離婚了。

因為阿漢叔跟媽求婚，他對媽說：「我要給你真正的幸福。」他們結婚後要一起到美國生活，住在休士頓，除了可以天天看火箭隊打球，阿漢叔還答應冬天要帶媽去加拿大度假，看白花花的雪景。

「這樣你就可以在真正的冰上溜冰了耶！」我盡量表現出很開心的樣子。

「還可以吃真正的西餐廳了！」我咬緊嘴唇，笑臉快僵掉了。

「小威，」媽抱住了我，「我真的…我真的很想繼續陪你長大…」我還是忍不住哭了。

「但是，當你看見那個，可能是最後可以改變你人生的機會，你能不抓住它嗎？」

九月的豔陽天，是我們最後一次見面。

從我和文文認識以來，我們從不曾去過正式的西餐廳，一男一女，面對面坐著，眼神沒辦法避開。她的行李放在桌子旁邊，被服務生放進一個小籃子裡面，以防袋子碰地而弄髒。

那天，是她要回台南復學念書的日子。五樓的餐廳，整面的落地窗讓異常晴朗的藍天整個映照了進來，我和她看著對街的台北火車站，斑駁的屋頂仍在慢慢整修著。

濃湯與沙拉送了上來，打破了沉默。

「我喜歡你很久了。」她說。彷彿這句話寫在菜單上，她不過是將它背了下來，與濃湯還有沙拉一起合理的送了上來。

但是她沒有看我，她看著窗外的藍天。

我想，一定是只有人類發明「告白」這種示愛的方法吧，精準、明確、清楚的愛意，應該是對一個人的愛意，而被解釋為只對一個人永恆或那瞬間的愛意。

世界的安靜被打破了，餐廳裡像是突然想起來似的，開始撥放某首古典舞曲。她終於轉過頭來看著我。

我們面對面坐著，注視著彼此，將餐桌上的食物送入口中：濃湯，沙拉，牛排，甜點，飲料。

像一支舞一樣，一個步驟，一個動作，都在祈求著永不停歇，也在暗自想著結束時刻的到來。

老媽曾經跟我說過，他們那個年代的傳說，「在波麗露約會的男女，如果有

一人點了牛奶，那他們注定沒有姻緣。」

她離開之後，我看著桌上她點的那杯熱牛奶，不再冒著熱氣，已經失去熱度。走出餐廳，我仰頭看著外面好藍好藍的天空，沒有半朵雲。

我突然發現，原來店裡一直在重複撥放的古典舞曲，是那首〈波麗露〉。

現在它留在我腦海裡，只能繼續、然後一再地，重複撥放。